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2 月 11 日、2025 年 2 月 27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2 日、2025 年 2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情况公告如下：

一、持有人大会召开情况

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刘现芳女士召集和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共计 290 人，代表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225,110,000 份，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 100%，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

二、持有人大会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同意根据《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设立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对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除表决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 1 人。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 225,110,000 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份额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连如芳、刘晓静、张玉兰为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选举连如芳为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 225,110,000 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份额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3.审议通过《关于对管理委员会进行授权的议案》

为顺利开展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工作，持有人会议授权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以下事宜：

- (1) 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 (2) 根据持有人会议的授权，代表全体持有人负责或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 (3) 根据持有人会议的授权，代表持有人行使除表决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
- (4) 根据持有人会议的授权，代表员工持股计划签署相关协议、合同文件；
- (5) 根据持有人会议的授权，管理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分配；
- (6) 按照员工持股计划规定决定持有人的资格取消事项，以及被取消资格的持有人所持份额的处理事项，包括增加持有人、持有人份额变动、转让价格等；
- (7) 决策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回收、回收价格、承接、承接价格以及对应收益的兑现安排；
- (8) 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登记；
- (9) 决策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除应当由持有人会议决策事项外的其他事项；
- (10) 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 (11) 计划草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约定的其他应由管理委员会履行的职责。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本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为止。

表决结果: 同意 225,110,000 份, 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份额的 100%, 反对 0 份, 弃权 0 份。

特此公告。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7 日